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ONTIOCEAN ENVIRONMENT TECH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1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由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周洋先生

中國上海，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周洋先生、趙明珠先生、陳志遠先生、舒華東先生及陳睿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管延敏博士、朱榮元先生及吳先僑女士。

证券代码：874207

证券简称：汇舸环保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上海汇舸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理解，本公司现予以补充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更正前：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40,0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40,0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60,000,000 元。”

更正后：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 股，其中 H 股股本 10,000,000 股、新三板总股本为 30,000,000 股，以应分配新三板股数 30,0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5,000,000 元。”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告中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更正后的《2024 年年

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特此公告。

上海汇舸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3 日